



南港軟體工業園區二期管理委員會

Building Management Committee, NKSP II

www.nksp.org.tw



南港軟體工業園區二期管理委員會 第二次招標公告

- 一、工程名稱：安全梯 T-BAR 燈具與樓層指示燈牌更換工程。
- 二、工程地點：臺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 號及 3 之 1 號、3 之 2 號。(南港軟體工業園區二期)
- 三、廠商資格：
 1. 凡政府登記合格具 E603090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E601020 電器安裝業、E601010 電器承裝業等相關營業項目之廠商(開標時需繳交公司變更登記表全部，非公司登記(一般行號)需繳交商業登記基本資料)。
 2. 需提出最近一期完稅證明影本(稅捐機關核章為開標當日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書收執聯)。
 3. 需提出最近一年內金融機構出具之無退票紀錄證明(申請日期應為投標截止日前半年內)。
 4. 於領標時間內需至現場了解本次標案內容及相關事項，並由本會管理人員簽認工程地點勘察證明文件。
 5. 如承攬廠商經本會查明或經他人檢舉有上述不符情事者，本會有權取消其承攬資格(已訂約者，立即解除工程合約)，承攬廠商不得異議。
- 四、領標時間：自 108 年 8 月 7 日至 108 年 8 月 13 日上班時間(上午 08:30~12:00，下午 13:00~17:00)。投標廠商如需勘查，於領件時得會同本會管理人員勘查現場。
- 五、領標地點：南港軟體工業園區二期管理委員會。
臺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 號 3 樓 (F 棟中控室 聯絡人：蔡欣樺小姐 電話:2655-3093 分機 221，招標文件費用為新台幣 100 元整)。
- 六、招標文件：投標人申購之招標文件，包括下列各項，應詳細核對。
(1)投標須知 (2)施工規範 (3)合約書(稿) (4)標單
(5)投標切結書 (6)投標廠商資格文件審查表 (7)委託代理
出席授權書 (8)工程地點勘察證明書 (9)標單封
(10)安全衛生公約與罰則
- 七、押標金：
 1. 押標金為新台幣 22,500 元整，須以銀行本行支票繳付，銀行本行支票抬頭註明「南港軟體工業園區二期管理委員會」，未得標者押標金當場發還。
 2. 得標廠商之押標金應予保留，俟簽訂承包契約以銀行本行支票或現金繳交履約保證金後(得標金額總價 10%)，再退還其押標金。
- 八、投標：投標廠商應於 108 年 8 月 13 日下午 17 時 00 分前，將投標資料(含廠商資格相關證明文件影本、標單(放於標單封內並密封)、投標切結書、工程地點勘察證明書、委託代理出席授權書、投標廠商資格文件審查表、認證文件與押標金等)裝入總標封內，封口應密封及加蓋騎縫章，若有影本應加蓋與正本相符及公司大小章，封面註明投標廠商名稱、地址及負責人或代表人姓名，親送至本會 F 棟 3 樓中控室 蔡欣樺小姐收，電話:(02)2655-3093 分機 221，逾期送達者恕不受理，投標廠商不得異議。
- 九、決標方式：本案訂有底價，低於底價最低價者得標。
- 十、開標日期：108 年 8 月 14 日上午 11:00 於本會 3 樓會議室舉行廠商資格審查，合格者於審查完畢後原地開標。
- 十一、本工程不依年度物價指數調整工程款。
- 十二、如有未盡事宜，詳見公開招標說明書及其附件。
- 十三、聯絡單位：
南港軟體工業園區二期捷正服務管理公司 謝璧安先生
電話:(02)2655-3093 分機 215。

